

# 政策解读 | 江苏省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政策解读

苏州市吴江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5月13日 19:18 江苏

为深入落实国家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，稳定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，减轻农业经营主体融资负担，近日，江苏省农业农村厅、江苏省财政厅联合发布《江苏省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工作实施细则》，新政自**202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**，原试行政策同步废止。

本次贷款贴息政策以财政资金为引导，以金融服务为纽带，聚焦设施种植、设施畜牧、设施渔业等重点领域，通过贴息支持、担保增信、优化服务等综合举措，有效破解农业经营主体**融资难、融资贵、流程繁**等堵点难点，为全省现代设施农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。

## 一、补贴对象广 各类主体全覆盖

政策覆盖江苏省行政区域内，从事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的**农户、家庭农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农业企业、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**等各类经营主体。

## 二、支持方向明 重点领域有倾斜

贴息贷款主要用于符合国家规划要求的设施种植、设施畜牧、设施渔业等领域**新建、改扩建项目**，贷款资金须50%以上用于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基础设施、固定资产设备投资等。政策优先支持**粮食、油料、蔬菜**等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项目，同时允许与其他扶持政策叠加享受，财政累加补助资金（不含其他中央财政贴息）原则上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50%。

### 三、补贴力度大 标准清晰支持多

对符合条件的当年贷款，按**不超过2%**的标准给予贴息，且贴息比例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的70%。**单户主体每年最高贴息200万元，贴息年限最长可达5年**，按年度清算兑付。同时建立专项金融支持机制：合作银行专项贷款利率原则上不高于LPR+50个基点；省农担公司提供增信担保服务，基准担保费率不超过年化0.8%，全方位降低综合融资成本。

### 四、办理流程简 免申即享更便捷

政策全面推行“**免申即享**”服务模式，农业经营主体与省农担公司签订委托书，即可由省农担公司代办申报、审核、汇总等手续，实现主体零跑腿、政策快兑现。

### 五、资金兑付快 监管规范保安全

贴息资金实行**年度集中兑付**。每年1月15日前，由省农担市县分公司（各地具体对接人员后续发文明确）完成上年度符合条件主体公示；经县、市、省、部级各相关部门逐级审核后下达上年度贴息资金至各地，各地财政部门通过“一卡通”或指定账户直接拨付资金。政策实施过程中，将严格开展资金用途监管与项目抽查，确保专款专用、规范运行。

拟稿：农业农机科、财务审计科

审核：王秋萍、吴丽花

签发：翁春强、穆兰芳、陈惠锋